



平山县公安局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《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石发〔2019〕8号）文件精神，遵循“科学性、规范性、客观性和公正性”的原则，对平山县公安局 2023 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，形成本评价报告。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概况

部门职能：

- 1、预防、制止和侦察违法犯罪活动。
- 2、维护社会治安秩序，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
- 3、维护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，处理交通事故
- 4、组织、实施消防工作，实行消防监督
- 5、管理枪支弹药、管制器具和易燃易爆、剧毒、放射性等危险物品
- 6、对法律、法规规定的特种行业进行管理
- 7、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，守卫重要场所和设施
- 8、管理集会、游行、示威活动
- 9、管理户政、国籍、入境出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、旅行的有相关事务
- 10、对被判处拘役、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执行刑罚
- 11、监督管理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保护工作

12、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、社会团体、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，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。

13、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组织机构：

1、平山县公安局(本级)；2、平山县看守所

人员、资产基本情况：

我单位人员编制数292人，2023年末固定资产总额13485.71万元。

(二) 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

我部门2023年收支总计13431.61万元。

(三)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、指标

1、总体绩效目标

我局总体工作思路是，在县委、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坚强领导下，为我县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。对照党委政府信任、群众安全满意度、业务考核领先，以逢旗必扛、凡优必争的意识和进取精神，力争各项业务工作考核全县名列前茅。扎实做好各项保稳定、促发展、惠民生工作，全面提升公安工作效能和公安队伍活力，向县委、县政府和全县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答卷。我局将以打造“省会公安品牌”为指引，充分发扬革命老区精神，叫响打造“平山公安品牌”，借助公安改革有力契机，实现我县公安工作的突破和创新，全力推动我县公安工作整体提档升级。

2、分项绩效目标

(1) 扎实做好各项维稳工作。

绩效目标：预防、打击危害国家安全和全县社会稳定的案件

及事件，维护国家安全和稳定。

绩效指标：力争全县刑事案件同比下降，打击违法犯罪，维护社会治安秩序。

(2) 全面提升公安工作效能。

绩效目标：通过公安队伍正规化、职业化建设提升我县公安工作效能，增强队伍活力。

绩效指标：我县公安队伍整体战斗力得到有效提升，人民群众安全感和对公安队伍的满意度调查达 85%以上。

(3) 力争各项工作考核排名领先。

绩效目标：树立全警争先创优意识，提升我县公安形象。

绩效指标：力争各项工作考核在我县排名靠前，着力打造省会公安品牌。

二、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(一) 自评的组织工作

项目已由相关业务科室进行组织专人进行评价工作。

(二) 自评的方法和过程

组织专人进行自评，比对绩效目标逐项开展自评工作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

(一) 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针对 2023 年所有项目，我单位完成了各项绩效任务目标，基层办理各类案件（业务）所需的办案业务经费得到了提高，有效打击了违法犯罪，维护了社会治安秩序，案件结案率逐年上升，总体绩效目标基本完成。

(二) 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我单位完成了 2023 年初设定的工作任务，各项项目得到有序开展，按规定用于办案（业务）相关开支和业务装备数量购置。数量、质量、时效指标按要求完成，并且完全按照文件要求支付使用资金，帮助提高基层所队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，从而不断提高公安机关的核心战斗力。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我单位 2023 年办案业务经费及时拨付到位，装备保障全面改善，有力提升了公安工作的效率和实战能力，进而有效维护了社会经济秩序，促进社会稳定。

3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2023 年群众满意度得到提升，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利益。

四、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

根据我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，给出总得分，满分 100 分，得出综合绩效评价等级。部门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分为 4 个等级：得分 ≥ 85 分为优秀； $75 \leq$ 得分 < 85 分为良好； $60 \leq$ 得分 < 75 分为一般；得分 < 60 分为较差。分别算出各个项目分数，详见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无

（二）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

无

六、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（姓名、工作单位、职务、

职称)

刘永彬	平山县公安局 党委副书记、政委
张志武	平山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大队长
杜志国	平山县公安局警辅办 负责人

附件7

部门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汇总表

单位：万元

主管部门：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实施单位	预算数（调整后）				执行数（至2023年底）			结余数	结余交回财政数	自评得分	自评结果应用意见
			中央	省级	市级	市级	市级	县（市）区级					
1	关于拨付辅警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整增加费用的请示	平山县公安局							0		100		

